**怀仁市教育局2021年部门决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2021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2021年收入决算表

三、2021年支出决算表

四、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20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关于2021年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关于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四、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财决07表取数）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财决08表取数）

六、关于“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拔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职能职责及机构设置

1. 部门职能职责：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财经、财务法规和财务规章制度，依法办事，依法管理，筹措教育经费，监督、指导学校执行财务制度，遵守财经纪律，研究制定全市教育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

1、研究提出全县教育体制改革与发展战略，编制全县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综合管理全县基础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特殊教育、幼儿教育和社会力量办学；指导和协调全县各学校的教育工作。

3、组织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巩固提高工作、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素质教育工作的督导评估；负责全县语言文字工作；指导推广普通话工作。

4、负责并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品德教育、优育卫生与艺术教育、人口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负责学校稳定工作和安全教育工作；协调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积极开展勤工俭学工作。

5、编制下达教育经费预算，管理教育专项资金、教育基建、教育拨款；负责各级各类学校的收费管理并实施监督。  
    6、负责组织各级各类学校招生考试工作；负责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学籍管理工作和毕业证发放工作。

7、主管全县教师工作。负责教师资格认定和职称评定工作；执行国家关于各级各类教师资格标准、各类学校的编制标准；负责规划全肥各类学校教师和管理人员队伍建设；负责全县教师培训及继续教育工作。

8、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怀仁市教育局内设机构6个（办公室、人事室、财务室、基础教育室、教育督导办公室、职成室）。所属事业单位2个（教育发展改革研究中心、招生考试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表

1、2021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详见附件）

2、2021年收入决算表（详见附件）

3、2021年支出决算表（详见附件）

4、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详见附件）

5、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详见附件）

6、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详见附件）

7、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详见附件）

8、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详见附件）

9、20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详见附件）

10、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关于2021年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我单位收入共计632,410,119.79元，较上年决算增长49.23%，增收208,617,192.92元，主要原因为新建第三实验小学工程款，第六幼儿园工程款和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建设资金。财政拔款收入500,131,517.57元，占比79 %，其他收入131,935,202.22 元，占比21%。

二、关于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我单位本年支出合计633,277,851.38元，较上年决算增长48.81 %，增支 207,721,008.98元，主要原因为新建第三实验小学工程款，第六幼儿园工程款和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建设资金 。其中基本支出333,704,122.26元：占比53 %， 项目支出299,573,729.12元，占比47%。

三、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说明（财决01-1表取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3,035,452.52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096,065.05元，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0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7,645,809.93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60,663,290.45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114,037.05元，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支出 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

1.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财决07表取数）（其中按功能

科目列支出）

（1）基本支出17617729.89元。其中包括行政运行支出9153223.12元，普通教育支出196,745,324.73元，职业教育支出12,015,346.91元，特殊教育支出1,244,460.59元，进修及培训支出机3,440,700.60元，其他教育727,975.78元，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3,938,537.72元，行政单位医疗支出1,089,200.04元，事业单位医疗支出8,114,870.70元，住房公积金支出16,899,361.00元。

（2）项目支出178080602.89元，其中，普通教育支出137,026,320.87元，职业教育14,113,436.40元，特殊教育100000元，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31,704,531.99元，其他教育1350000元，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3,000,000.00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财决08表取数）（其中按经济科目列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239,723,730.35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60,852,406.04元。其中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1,685,606.63元。其中包括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4）资本性支出108,401,547.43元。其中包括房屋建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5）对企业补助0元。其中，资本金注入0元，费用补贴0元等等。

六、关于“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数为74,690.00元，比去年增加21,849.65元，增长41.35 %，主要原因为公务车年限长，维修费用增加。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元、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4,690.00元、4 .公务接待费0元。

（1）因公出国（境）团组情况：本年度本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人次。

（2）公务购置及保有情况：本年度本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辆，年末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3）公务接待情况：本年度本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国内公务接待 0批次，0 人次，共 0元；外事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0 元。

七、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1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为 9377431.9元，较上年决算增长 7.93 %，增支8327103.8元。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年根据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8,576,796.00元。其中，1、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576,796.00元，2、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000000 元， 3、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元。

九、绩效管理情况说明（**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有具体内容**）

（1）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1年山西省财政厅、教育厅分解下达给朔州市怀仁市教育局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预算指标652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377万元，省级资金1459万元，地方匹配584万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1275万元，其中中央资金750万元，省级资金375万元，地方匹配150万元；农村学生营养膳食补助资金733万元，其中中央资金733万元；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长效机制补助资金303万元，全部为中央资金182万元，省级资金121万元。

绩效目标情况：

目标1：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按规定全部拨付给72所学校做为公用经费，资金拨付率达100%。

目标2：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按照规定全部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资助人数24005名。

目标3.农村学生营养膳食补助资金，按照规定全部用于义务教育学生，惠及人数12995名。

目标4.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长效机制补助资金，按规定全部用于支持义务教育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改扩建校舍及附属设施，惠及学校不少于5所。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怀仁市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农村学生营养膳食补助资金、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长效机制补助资金省里分二次下达，教育局按照批次直接下达给基层单位，匹配资金均已下达。项目资金的管理完全按照国家规定流程操作。由财政和教育局共同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同时接受纪检、财政、审计相关科室审查监督，没有挤占和挪用现象。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所有资金按规定全部用于：1：落实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资金拨付到位率100%。2：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3：实施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保障学校校舍安全。4.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发放。

3.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6520万元，按规定全部拨付给72所义务教育学校，惠及义务教育学生64366名，保证了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1275万元，惠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24005名，保证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因贫困而失学。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733万元，惠及义务教育学生12995名，提高了学生身体素质，改善了健康状况。实施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303万元，按规定用于支持义务教育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改扩建校舍及附属设施，惠及义务教育学校6所，保证了义务教育学校的正常运转，不出现安全事故。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所有项目资金拨付到位率100%，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补贴发放精准度达100%，营养餐发放精准率质量安全100%，农村学校校舍日常维修改造质量验收合格率100%，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有力。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土建部分按计划完成建设任务比率 90%，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补贴兑现及时率100%；图书仪器设备采购完成率完成100%；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按时拨付执行率100%；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达到全覆盖；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按时到岗率100%。

4.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的实施保证了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了补助补贴、营养改善计划实施提高了学生身体素质 、义务教育中小学基本办学条件改善程度不断提高、教师上岗率高，队伍稳定。

5.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的实施，最显著的社会效益就是学生和家长满意度高达94%，学校和教师满意度达94%，充分体现了党和国家对民生的重视，体恤民情，提高人民生活的幸福指数。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2）2021年度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和学期教育建设及资助绩效自评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1：落实公办幼儿园经费保障机制，惠及49所幼儿园。2：实施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助学金发放保障机制，惠及1095名学生。3：实施幼儿园提高办学条件机制。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根据《提前下达2021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和学期教育建设及资助省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教[2020]150号）和《关于下达2021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和学期教育建设及资助省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朔财教[2021]78号），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和学前教育建设及资助省级资金资金共计309.5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235.39万元，省级补助资金50.11万元，地方配套资金24万元，现资金已全部到位。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怀仁市财政局拨付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和学前教育建设及资助省级资金共计309.5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235.39万元，省级补助资金50.11万元，地方配套资金24万元。该资金已经按用途全部发放到位，主要落实公办幼儿园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助学金发放保障机制和实施幼儿园提高办学条件机制。

3. 资助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管理制度。成立了资助工作领导小组，配备了资助工作人员，制定了本校的助学金管理办法，对国家助学金的申请、评审、发放、管理等流程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要求。

（2）严格执行制度，合法合规使用资金。在学期教育资助金的申请、评议、公示、发放、归档等环节，能够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学生申请：幼儿园收集申请资助的学生所提交的家庭经济困难证明材料，对申请资助的学生家庭经济困难情况进行认定，结合资助指标，经班级对申请学生进行精准评估认定，筛选出符合条件的拟受助学生名单，提交幼儿园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审核。

公示和确认：经幼儿园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幼儿园将拟给予资助金的学生名单及资助金额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予以确认资助。

资金发放：每学期结束前，通过代理银行一次性将补助款发放至学生家长本人的资助卡内，并及时和银行对接了解发放动态。

材料归档：幼儿园落实专人负责资助工作，按时上报、收集、整理、归档资助材料。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学前教育资助金项目是国家扶贫政策之一，是扶贫助学的有力举措，深得家长、学生的拥护，是党和政府惠民政策的良好体现。2021年投入专项资金309.5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235.39万元，省级补助资金50.11万元，地方配套资金24万元)。享受资助金的学生人数为1095人。切实解保障受助学生基本生活，减轻贫困家庭负担，确保贫困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享受学前资助金的学生人数为1095人。完成年初计划资助人数。

（2）质量指标。2021年受助学生1095人全部符合家庭经济困难标准，受助比例100%，资助覆盖率达100%。

（3）时效指标。已按项目要求和比例及时发放到学生家长手中。

（4）成本指标。2021年年初计划完成资助1095人，标准1000元/人；实际完成资助1095人，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发放。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通过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国家助学金，比较有效的缓解了贫困家庭经济压力，减小贫困学生家庭教育经费支出。

（2）社会效益。为贫困家庭学生接受教育提供了必要的物质基础，培养了学生社会责任意识，增强其在学习、个人发展方面的动力，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贫困家庭经济压力，减少了社会矛盾。

（3）可持续影响。通过本年度对贫困学生资助国家助学金，我市的办学质量及学生的整体素质都有了明显的提升，可在今后较长一段时间内持续执行。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受助学生和家长对资助工作的满意率均达到100%，得到广大学生及家长的好评。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困难学生补助资金预算较少，不能帮助更多困难学生完成学业。建议上级财政部门加大资金投入力度。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学前教育资助金发放是件有利于民生的大好事，是一项关心农村老百姓、深得民心的好项目，该项工作应当继续深化开展。通过绩效自评开展，监督学前教育资助金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下一年度资金分配提供决策依据。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无

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怀仁市教育局，应急保障公务工作用车 3辆。本部门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台。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十一、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拔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根据预算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67,096,065.05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7,972.00，支出 67,114,037.05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附件：怀仁市教育局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表